

主席：

“促減廢·要收費·全港市民齊出力”

支持都市固體廢物收費之意見書

都市固體廢物四項關鍵議題，分別為收費機制、涵蓋範圍、收費水平、提升回收。本人出席諮詢會，聽取了各團體意見及聆聽居民的意見後，對上述四項有以下意見：


(一) 收費機制：

私人屋苑及公共屋邨有完善的物業管理公司負責管理，會外判清潔員收垃圾，並在每層放置大型垃圾筒收集，而垃圾處理費是計入管理費內。本人認為獨立收取垃圾處理費是對減廢帶來真正的誘因，因此讚同「按量收費」做法。當局可以大、中、小的垃圾袋作指標(可避免逐戶磅重簡化工序)，即每戶每月派發 30 個垃圾袋。如一至二人家庭用小型垃圾袋，收費為委員會預設的 30 多元。三至四人家庭用中型垃圾袋，收費 40 多元。五人家庭或以上用大型垃圾袋，收費以委員會建議的不多於 60 元為限。為鼓勵居民減少垃圾，在下個月初可把用剩新的垃圾袋退回管理處，並以送贈日用品作獎勵，再由法團舉辦「最少垃圾樓宇比賽」，勝出座樓得到減收垃圾費的獎勵，務求做到減少堆填區的負擔。

(二) 涵蓋收費：

討論會有不同持份者出席，包括有物業管理公司代表、清潔公司代表、法團主席及委員、公共屋邨居民代表、私人屋苑住戶代表、區議員及其助理、環保團體、大學學生等，皆一致認同工商(包括大型商場)及家庭須同步徵收固體廢物費，這可避免有人欲逃避收費而把廢物轉移，同步進行達致全港減廢效用。另一方面，大部分村屋及許多舊式樓層較少的單幢大廈、舊式工廈均沒有物業管理負責統籌廢物的收集活動，因此，除非另有安排，否則減廢及收費的執行者很大機會由食物環境衛生署外判清潔工擔任，食環署需要增聘人手實在刻不容緩。

(三) 收費水平：

持續發展委員會參考新加坡及台灣為藍本，像**新加坡**對工商業廢物採用按重量收費模式，視乎不同設施地點，其每公噸廢物的入閘費約為港幣 461 至 485 元，一噸  7.5 個垃圾桶 (每個容量為 660 公升)。家居廢物則以**台北**作指標，一戶三人家庭每月收 39 港

(第一頁，共二頁。)

元，實施後每戶減少廢物量，現時收費大幅度降至 23 元，可見成效顯著。本人認同香港如採用上述收費水平應可達致全民減廢。此外，一些低收入家庭、綜援人士、N 無人等，先假設他們購買消費品少而不會製造大量垃圾，則政府可按戶人數透過綜援金及關愛基金等提供定額津貼讓他們購買規定的垃圾袋，而他們同時可參與屋邨/法團的減廢行動而獲取獎勵，提升他們意欲令減廢行動達到「人人有責」的目標。

(四) 提升回收：

消費品繁複包裝也是固體廢物的來源之一，故此本人認為生產者責任制立法應早於固體廢物收費前完成，令市民及早適應減廢生活。再者，現時私人屋苑、公共屋邨、商廈等的「四色回收筒」卻不敷應用，令住戶欲把廢物分類回收受到限制，本人建議應每幢大廈應有一組四個回收筒。此外，港人的飲食習慣比其他國家製造廚餘的數量也大，好像愛喝「老火湯」的習慣為例，平均每個港人家庭製造廚餘的總量，是西方家庭或日籍家庭的兩倍(粗略數字)。根據現時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提供的「屋苑廚餘循環再造項目」，一部廚餘堆肥機平均可處理 50-100 公斤廚餘，共 600 戶受惠。但是平均一個屋苑及公共屋邨，平均需要十多部廚餘堆肥機才能令全個屋苑受惠，可是基金申請只限每個屋苑一部機，實在很不足夠，盼政府能增加撥款予這個項目，減少廚餘製造有味固體廢物，可減低堆填區的臭味，盡量減低堆填區對居民帶來的滋擾。而廚餘堆肥回收機製造出來的肥料，用來綠化屋苑內的林木及時花，既環保又可減少管理費對栽種的支出。

最後，本人認同是次計劃會加重食環署、管理公司及清潔員的工作壓力，盼政府能財政上支援他們增聘人手，配合計劃實施。為此，提供經濟誘因促使社會改變過度消耗的生活習慣，從而減少廢物棄置量及推動廢物回收是港人面對改變生活模式的一大挑戰。以上是本人對是次固體廢物徵費計劃的意見，盼政府能多加考慮。

此致 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

新論壇 副召集人

鄧詠駿

敬上

2013 年 12 月 6 日

(第二頁，共二頁。)

新世紀論壇
New Century Forum

香港灣仔道 185 號康樂商業大廈 22 字樓

22/F., Connaught Commercial Building, 185 Wan Chai Road, Hong Kong

電話：2810 1144 傳真：2810 0404 電子郵箱：secretariat@ncforum.org.hk 網頁：www.ncforum.org.hk